

关于延长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

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或“公司”）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80 亿元（含 80 亿元）的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，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（证监许可[2021]3015 号）。

根据《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 15 点到 17 点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，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。

因簿记建档当日市场变化较为剧烈，经簿记管理人、发行人及投资人协商一致，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17 点延长至 20 点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2 月 20 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《关于延长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牵头主承销商、簿记管理人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2 月 20 日

